

## 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 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19年10月29日上午11: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9年10月18日以通讯、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娟女士主持。会议经过认真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要求，公司编制了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监事会对公司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内容、编制和审议程序进行了全面审核，发表意见如下：

1、公司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各项规定；

2、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客观地反映出公司的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

3、在提出本意见前，监事会未发现参与季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4、公司监事会和监事保证公司 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 二、备查文件

1.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2. 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九年十月三十日